

彰化縣縣立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處理原則

- 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以下簡稱本處）為規範彰化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下簡稱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特訂定本處理原則。
- 二、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時，應符合下列之目標：
 - （一）發展多元的國際文化的融合與交流，培養學生尊重與欣賞世界不同文化的價值，增進國際的瞭解與友誼。
 - （二）建立互惠共榮、相互尊重、經驗分享的合作關係。
 - （三）提升學生外語溝通能力，促進文化互動與交流。
 - （四）培養學生具有開闊的視野，恢宏的國際觀。
- 三、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時，應依下列原則處理：
 - （一）對象普及化：宜發展全方位的國際交流，避免過度集中某些國家、地區或城市。
 - （二）訊息資訊化：交流活動的訊息傳播應該資訊化，並提供便捷且詳細的交流資訊，方便相關學校或人員取得活動訊息。
 - （三）活動系統化：交流活動應作整體性之規劃，而且具有延續性、永續性。
 - （四）方式多元化：交流的方式可結合資訊科技進行網際交流。
 - （五）內容深度化：除學術交流、師生互訪、體育、民俗、藝術交流外，更可增加國際文化、國際問題、教育制度、學校亮點特色課程與教學經驗等的研究與合作。
- 四、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時，須符合下列規定：
 - （一）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之對象應為已向該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立案之學校，並以同級學校為原則。
 - （二）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計畫書（如附件1）內容應包含：對象、學校相關資料、交流內容、辦理期程、經費預算、預期成效及經費來源。
 - （三）須簽訂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協議書（如附件2）。
- 五、學校簽訂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程序如下：
 - （一）可透過書面、電子通訊或面談等方式，尋求合作學校。
 - （二）確認該學校在該國已立案。

(三) 評估互惠交流內容之合理性及合作可行性。

(四) 研擬計畫書及協議書草案，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五) 正式簽訂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協議書，並於一個月內送本處備查。

六、協議書內容宜包括下列事項：

(一) 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之對象。

(二) 交流項目及內容。

(三) 對等性條件。

(四) 有效年限。

(五) 簽訂日期。

七、學校每年應定期評估交流情形與預期成效，以作為續約或修約之依據。

【附件 1】

彰化縣○○學校締結國外姐妹校或合作約定計畫書

辦理學校 (學校全銜)						
姊妹校 或 合作 對象 資料	學校全銜 (含所屬國)					
	學校相關資料					
交流內容						
辦理期程		年	月	日	進行活動內容	備註
經費預算						
預期成效						
經費來源						

* 註一 本表格文字請以中文正體自繕寫，內容以重點精要為原則，頁數不足時得自行延伸。

* 註二 學校資料請簡述學級(制)別、修業年限、辦學特色、課程、師資、學生來源…等。

* 註三 合作對象若為大陸地區，請另採用教育部頒訂之申請書之格式填具。

【附件 2】

版本 1

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協議書

_____ 與 _____ 特此簽訂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協議書。

此協議旨在推動兩校教育、文化、體育、科學及社會之交流，增進兩校友誼，維繫兩校情感。

兩校將藉由通信及參訪等方式，促進雙方師生之交流。
各交流活動須按照兩校共同協議之規定進行。

此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將有益於 _____ 及 _____ 兩校之間教育、文化、體育、科學及社會之交流，透過合作關係，兩校將了解彼此文化，並將此精神延伸至兩國之間，期望永遠世界和平。

附則

兩校同意以下事項：

- (1) 此協議對雙方學校並無產生法律上或經濟上的義務。
- (2) 所有參與交流活動者都應遵守接待學校該國之法律規定及學校規定。
- (3) 此協議日後可經雙方討論且同意後修正。
- (4) 此協議自簽訂日起三年有效。若任一方無終止協議，日期屆滿時將自動續約三年。若其中一方欲終止協議，須於欲終止協議當學期結束前九十天通知另一方，此協議效力始得終止。

本協議書分別以中文書寫，各執一份保存之。

此協議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於彰化縣 _____ (校名) 簽訂後生效。

_____ (校名)

_____ (校名)

校長

校長

_____ (簽名)

_____ (簽名)

版本 2

彰化縣○○學校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協議書

一、締結姊妹校或合作約定之對象：_____學校(以下簡稱甲方)
_____學校(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學校全銜(含所屬國家)

二、交流項目及內容：

三、對等性條件：

四、有效年限：自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至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共 計 _____ 年

五、簽訂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預 訂)

* 註一 本表格文字請以中文正體自繕寫，內容以重點精要為原則，頁數不足時得自行延伸。

* 註二 正式協議書得於本草案送審通過後，自行設計格式並套入上述核定後之協議內容及雙方簽署代表簽名欄位。翻譯本亦同。